## 聲明書

兹因本人(即立書人)報名參加貴公司舉辦之「2018 北祥黑客松·那些科技,超有試」(下稱本活動),特此聲明並同意下列事項:

- 1. 参加者於參加本活動之同時,即同意接受本活動之活動辦法與注意事項之規範,如 有違反,主辦單位及協辦單位得取消其參加或得獎資格,並就因此所生之損害,得 向參加者請求損害賠償。
- 2. 參加者保證所有填寫或提出之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且未冒用或盜用任何第三人之 資料。如有不實或不正確之情事,將被取消參加或得獎資格。
  - 如因此致主辦單位及協辦單位無法聯絡參賽隊伍,則視同放棄進入決賽資格, 主辦單位有權以其他參賽隊伍之初賽成績予以遞補。
  - 如因此致主辦單位及協辦單位無法通知其得獎訊息時,主辦單位及協辦單位 不負任何責任,且如有致損害於主辦單位及協辦單位或其他任何第三人,參加 者應負一切相關責任。
- 3. 本活動之保證金,待各隊全程參與活動,經主辦單位確認無誤,得於活動當日結束 後以現金無息退還。
- 4. 本活動若徵求參加者提供圖文、照片、影片及其他資料等內容予主辦單位及協辦單位,參加者需同意下列事項:
  - 參加者保證提供予本活動之圖文、照片、影片及其他資料,並無侵害他人權利 (包括但不限於智慧財產權、專利權、商標權、肖像權及隱私權)或違反法令之 情事。如有違反之虞,主辦單位及協辦單位得立即移除相關內容並取消參加資 格與得獎資格,參加者並應自負相關法律責任,與本活動主辦單位及協辦單位 無涉。
  - 如因前項保證不實導致第三人向主辦單位及協辦單位主張權利,參加者應為 甲方排除並負擔全部處理費用,倘主辦單位及協辦單位因此遭受損失,參加者 亦應就該損失負賠償之責。
  - 主辦單位及協辦單位對參加者所提供之圖文、照片、影片及其他資料有審查權,若不符合本活動之規定,經查證屬實,得取消其參加與得獎資格。
- 5. 凡經報名參賽,參加者即同意主辦單位得檢視參賽作品之相關內容並同意授權主辦單位及協辦單位得為宣傳或其他與本活動相關之目的,得合法使用及節錄參賽作品並做成相關宣傳活動資料,主辦單位無須另行通知參加者或支付任何權利金,惟主辦單位於使用時應註明參賽隊伍名稱或其成員姓名。
- 6. 各隊參賽作品之智慧財產權屬參賽隊伍之成員所有,參賽隊伍應自行處理與其權利 相關之申請或註冊程序。
- 7. 參加者參賽作品必須為原創作品,若有抄襲或為已推出之服務等情事,一經查獲或 舉 發確認屬實,將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
- 8. 參加者參賽作品凡涉有抄襲或侵害他人著作權之情形,除取消得獎資格、得獎者追回獎金外,主辦單位不承擔肖像權、名譽權、隱私權、著作權、商標權等糾紛而產生的法律責任,其法律責任由參賽者本人自行承擔。倘致主辦單位受有損害者,參賽者應對主辦單位負擔賠償。
- 9. 本活動各獎項得獎者,必須繳交相關身分證明文件影本及其他必要文件,若有不全、有誤、造假者,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得獎資格。倘致主辦單位受有損害者,該獎項得主應負相關法律責任。
- 10. 参加者同意主辦單位及協辦單位於辦理本活動得獎聯絡事宜、活動分析或其他活動網頁上所聲明之特定使用目的範圍內,使用參加者所填寫之個人資料。主辦單位及協辦單位並得委託協力廠商負責執行前述各項事務,該廠商得於必要範圍內使用參

加者之個人資料。

- 11. 本活動獎項以公佈於本網站上的資料為準,如遇不可抗力之因素,主辦單位及協辦單位保留更換其他等值獎項之權利。各獎項若無適當得獎作品,則該獎項可從缺。
- 12. 活動獎項價值超過新台幣 20,000 元者,得獎者應自行負擔 10%之機會中獎所得稅, 得獎者為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須自行負擔獎金 20%之機會中獎所得稅稅金。 本活動有權自應給付獎金中逕予扣除相關所得稅。
- 13. 參加者如因參加本活動而遭受任何損失,主辦單位及協辦單位及相關之母公司、 子公司、關係企業、員工、及代理商不負任何責任。一旦得獎者領取獎品後,若有 遺失或被竊,主辦單位及協辦單位等不發給任何證明或補償。
- 14. 如本活動因不可抗力之特殊原因無法執行時,主辦單位及協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 終止、修改或暫停本活動。
- 15. 為記錄本活動,主辦單位所拍攝之相關照片及影像,參賽者必須同意無償提供為進行本活動或推廣本活動使用、編輯、印刷、展示、宣傳或公開上述個人肖像、姓名及聲音等。
- 16. 本活動內容以主辦單位最新公告為準,若有其他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並保留所有相關活動最終解釋權與活動更改之權利。

此致

北祥股份有公司

立書人:	身分證字號:
立書人:	身分證字號:
※團隊每位成員均應簽章。	

中華民國年月日